

# 國立交通大學與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合辦 調解與爭端解決專業人才培訓

## Mediation and Dispute Resolution Program

### 一. 介紹

在法治先進國家，絕大多數爭端並非訴諸訴訟，而是透過調解等其他方式消弭。這是由於在有限的司法人力下，難以迅速解決急劇增加的糾紛案件；且訴訟程序為求一體適用，往往缺乏彈性，未能依個案需要而有調整。交大科技法律研究所鑒於此，與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合作建立本培訓，期望培育更多熟諳調解專業技能的調解人，以健全我國爭端解決機制。

調解作為爭端解決的機制之一，其強調兩造合意且全無突襲的特質，在現代快速變遷的社會中，逐漸展現不同於傳統爭端解決途徑（例如訴訟或仲裁）的特質優點。首先，由於調解保留了在最後結果產生前，多次往復協商的特質，其程序上的彈性因而使得其爭議處理最後的結果，能夠更為貼近雙方當事人實際上需求。同時，非強加性的爭端處理結果，也更提升了當事人對於處理結果的接受的接受程度。此種在心理層面的因素，也間接影響到使處理調解結果能夠被更快速而忠實地的履行。

然而正如同調解所帶來的優點，相對應的，要實現上述調解制度的種種優點調解能夠順利運行，其要付出的代價前提為調解人必須付出更多的耐心、比在訴訟中，具有更高的專業能力與技巧，以協助當事人雙方找尋出一個雙方都可以接受的解決方案。換言之，一個調解的成功，勢必要依靠調解人能清楚地掌握相關事實與法律，同時於爭議兩造當事人中，取得適當的平衡，在動態的運行中籌擬出可能的折衷點。

是此，可以發現一個成功的調解人所需要的能力與特質，與一般傳統法學訓練中強調的部分，相當程度上在強調的重點與操作方法上，仍有所不同有極大不同。因此這也正是此次由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與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合辦本培訓最重要的目的：提供一個全新的平台與訓練，以創造出新的爭端解決機制之的可能。

“調解與爭端解決專業人才培訓”提供新一代的專業人士，有關運用處理調解機制解決紛爭的理論與實務。本培訓為跨領域之整合訓練，期使學員們能具備充分的知識與實作的技能，以面對將來工作環境之挑戰。不論是法律、工程、商業、外交，或各方面的專業人員，都需要修習可從本培訓獲益，更能妥適面對工作與事業中的爭端與衝突。

### 二. 課程規劃表與課程介紹

- (一) 培訓名稱：調解與爭端解決專業人才培訓 (Mediation and Dispute Resolution Program)
- (二) 學分要求：10學分。
- (三) 主辦單位：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及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 (四) 課程架構及開課系所

#### 1. 學分要求

課程種類	學分數
必修課程	6
實習及選修課程	4
總學分數	10

## 2. 必修課程

必修課程名稱	開課系所	學分數
爭端解決：理論、程序與實務 (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 Theory, Process and Practice)	科技法律研究所	3
調解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Mediation)	科技法律研究所	3

## 3. 實習課程

實習課程名稱	開課系所	學分數
調解實習 (Mediation Clinic)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爭端與衝突管理實習 (ADR Externship)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 4. 選修課程

必修課程名稱	開課系所	學分數
衝突理論 (Conflict Theory)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協商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Negotiation)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仲裁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Arbitration)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和解談判實務與契約研擬 (Settlement Practice & Drafting Settlement Agreements)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工作場合糾紛處理：策略與技巧 (Handling Workplace Conflicts: Strategies and Skills)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商務調解 (Commercial Mediation)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離婚與家事調解 (Divorce and Family Mediation)	科技法律研究所	2

## 三. 本學期 (2008.9-2009.1) 課程介紹

### (一) 爭端解決：理論、程序與實務

(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 Theory, Process and Practice)

1. 授課教授：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李家慶 律師

2. 學分數：3

3. 授課時間與地點：每週一晚上6：45～9：35 (2008/9/15～2009/1/12)  
交通大學台北校區

#### 4. 課程內容概述

本課程藉由對訴訟外糾紛解決機制之理論、程序與實務之探討，期能達成以下之目標：

- (1) 瞭解如何健全訴訟外糾紛解決機制，亦係司法改革所應努力之方向
- (2) 瞭解訴訟外糾紛解決機制之理論架構基礎。
- (3) 認識國內外各種訴訟外糾紛解決程序之進行模式。
- (4) 介紹國內現行各種訴訟外糾紛解決機制運行之實務並予檢討。

#### (二) 調解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Mediation)

1. 授課教授：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林建中

2. 學分數：3

3. 授課地點：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北市會址）

4. 課程概述：

本課程將提供調解的基礎理論及調解技巧的訓練，並從法律的基礎上探討調解制度擴大應用的可能性。其主要目的在於增強瞭解調解在具體社會的應用技巧，與其中應注意事項

5. 上課方式與內容

本課程將強調實際調解案例操作演練與經驗分享。同時，本學期四十八小時課程中，並將包含新加坡仲裁協會所專人提供二十四小時的密集訓練。

6. 教學進度表

週次	上課日期	課程進度、內容、主題
1	10/4	調解的基礎理論 調解理論 調解及其他爭端解決方法 調解法律上的應用
2	10/18	調解案例演練與檢討 (1)、(2)
3	11/22- 11/24	由新加坡仲裁協會提供二十四小時的密集訓練
4	12/6	新加坡仲裁協會提供課程的討論；調解技巧的分組檢討
5	12/14	調解制度在美國的應用及相關訓練介紹

#### 附註：

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亦同時提供「爭端解決與衝突管理學程」(Dispute Resolution and Conflict Management Program)，共十八學分。詳情請參閱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網站([www.itl.nctu.edu.tw](http://www.itl.nctu.edu.tw))。